

关于开展 2023-2024-2 学期同行评教工作的通知

为进一步完善学校教学质量监控体系，不断提高教师的教学水平和教学质量，通过互评互助互学，强化教师的师德素质、敬业精神，协同促进。学校决定开展 2023-2024 学年第二学期同行互评工作。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价工作安排

评价时间：2024 年 6 月 26 日 8:00—7 月 6 日 16:00

评价对象：2023-2024 学年第二学期所有任课教师。

二、评价系统使用说明

教师一定使用校园网登录，账号：教师个人工号，密码：教师个人工号。登录成功后，进入“同行教师评教”，在本学期评教任务下点击“评教”-“新增”，选择想要进行评价的教师进行评价，具体操作说明和示例见附件。

三、注意事项

1. 同行评教是教学质量保障体系中重要的一环，对于促进教风建设、深化教学改革、共同提高教学水平有着正向的激励作用，希望老师们正确对待评价工作，确保评价客观、真实。

2. 各教学单位要认真组织、统筹安排，确保当前学期所有任课教师均能进行评价和被评价。

3. 若在评价过程中发现问题，请及时联系质控办齐老师，电话：81865669。

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办公室

2024 年 6 月 24 日



教学质量管理平台 (同行评教)

使 用 说 明

北京云图科技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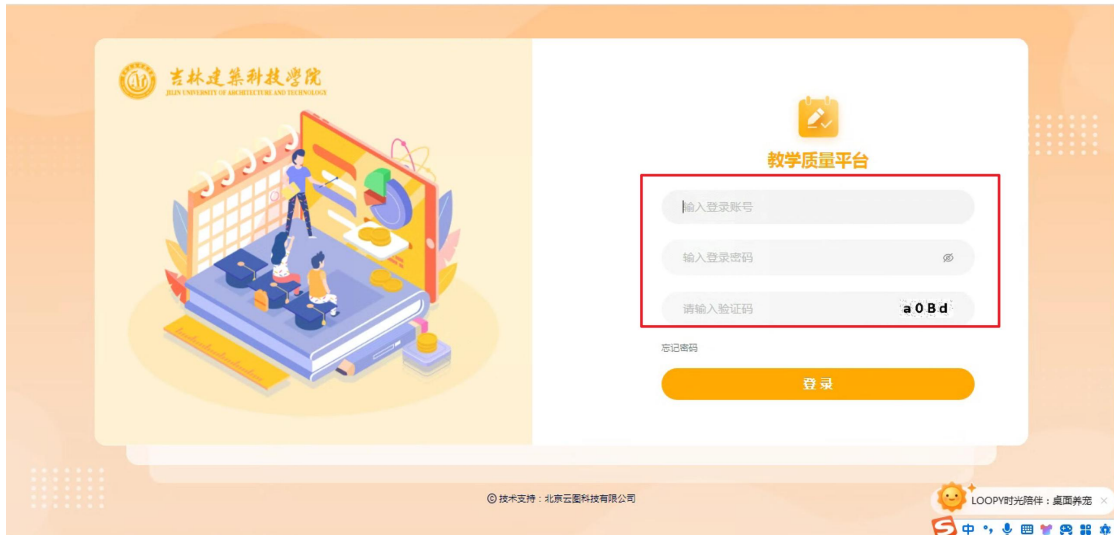
2024 年 6 月

1、统一登录网址（请使用校园网登录）

<http://10.100.0.21:8100/cas/login?appId=JXZLGLPT&loginOut=Single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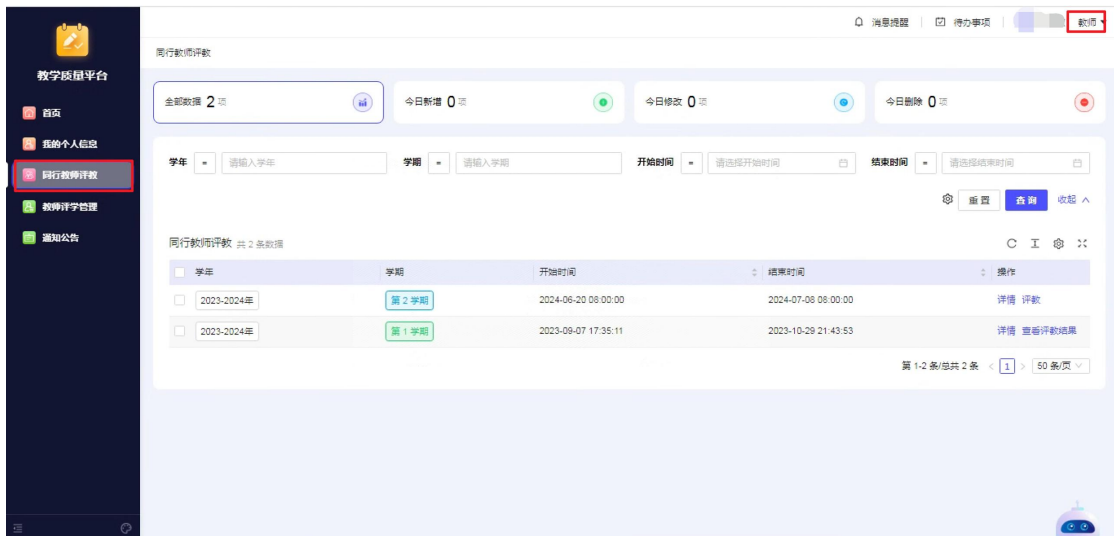
2、登录系统

用户使用初始账号密码登录系统，初始账号：工号、初始密码：工号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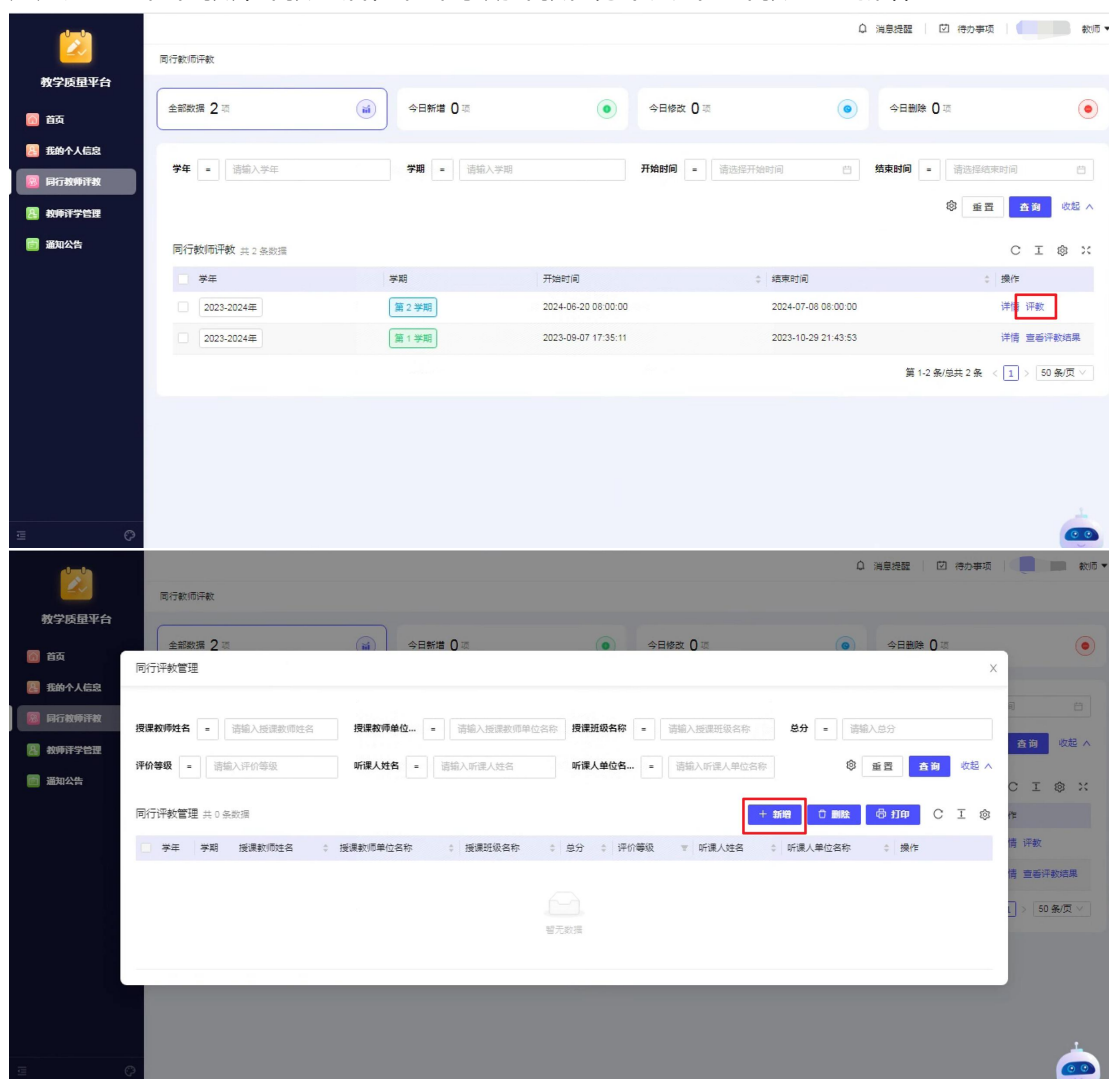
3、同行教师评教

用户登录成功后，点击左侧菜单图标，进入“同行教师评教”。



4、进入评教

用户进入“同行教师评教”后，在本学期评教任务下点击“评教”-“新增”。



5、填写评价

用户进入评教后，选择课程进行评价。按照系统要求，自上而下完成评教后提交。

